

编号: 2025-040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 (股)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本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用途
------	----------------	-----------------	---------------------	---------------------	--------	---------	-------	-------	-----	----

日发集团	是	12,000,000	7.17	1.60	否	否	2025年6月25日	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杭大路支行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所持股数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解除 质押及质 押后质押 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股)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股)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日发集团	167,479,598	22.32	167,470,000	99.9943	22.32	0	0.00	0	0.00
吴捷	43,740,000	5.83	43,740,000	100.00	5.83	32,805,000	75.00	0	0.00
合计	211,219,598	28.15	211,210,000	99.9955	28.15	32,805,000	15.53	0	0.00

注：上述表格中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相关情况说明

根据吴捷先生的通知，现将日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1,500 万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7.1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0%，对应融资余额为 3,800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1,500 万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7.1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0%，对应融资余额为 3,800 万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于自有或自筹资金。
-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股份质押事项目前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5、公司控股股东为法人

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73 号 17F

主要办公地点：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73 号 17F

法定代表人：吴捷

注册资本：壹亿玖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机械电子产品，电器及配件；服务：实业投资，机械电子产品、电器及配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受托企业资产管理；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主营业务情况：主要从事实业投资及控股经营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12 月	2025 年 1-3 月
主要财务数据		
资产总额	857,289.15	847,763.99
负债总额	731,429.79	724,748.94
营业收入	511,324.95	141,839.48
净利润	-52,278.20	-3,55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36.15	-708.40
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85.32%	85.49%
流动比率	0.83	0.83
速动比率	0.57	0.57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0.12	0.11

6、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为自然人

姓名	性别	住所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控制的核心企业或资产
吴捷	男	浙江省 杭州市	现任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	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日发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7、最近一年日发集团及吴捷先生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8、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总体风险处于可控水平，其将对股价波动做好充分的应对准备。上述质押到期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会采取以自有资金偿还或重新质押等方式归还应付账款。上述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9、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公司之间的经营性资金往来、关联交易等事项均已履行了正常的审批程序并对外披露，除此之外，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